屏東縣立琉球國中九十七學年度中輟生預防、協尋暨復學輔導工作委員會

一、組織圖:



學習輔導組

生活輔導組

心理復健組

協助返校組

— 執 行 秘 書

二、工作職掌:

- (一)主任委員—林俊傑校長,副主任委員—家長會代表蔡昆龍會長。負責主持委員會議、追 蹤各組工作績效、提供必要資源、整合各處室、家長會及社會資源。
- (二)執行秘書—輔導主任洪明慶主任。負責辦理中輟生預防、協尋暨復學輔導工作,協調各 組工作事官。
- (三)協助返校組一資料組李逸凡老師。負責協調導師、鄉鎮市公所強迫入學委員會、警政單位、追蹤輔導中輟生返校並將結果呈報上級教育行政單位。
- (四)心理復健組一輔導組長蔡芝好老師。負責整合輔導老師、社區義工、社會工作人員,給予學生個別輔導、團體輔導、心理諮商或送醫協助。
- (五)生活輔導組一訓管組長吳念慈老師。負責結合導師應用行為改變技術等方法養成中輟生 良好的生活習慣。加強團體活動建立群己觀念,提供休閒教育以培養休閒 技能,增進中輟生情緒管理能力。運用社會學習理論楷模認同,提供認同 模仿的對象,導正中輟生偏差的價值及角色疏離。
- (六)學習輔導組一教學組洪希智老師。負責配合任課教師提供適性的學習環境,甚至針對個 案提供個別化教學,幫助學生擁有基本學習能力極正確的學習態度。